

# 國泰慈善基金會「2023年國泰卓越獎助計劃」實施辦法

## 一、活動宗旨

為鼓勵優秀學子勇於追尋夢想與目標，特針對二類具備中華民國國籍(以下簡稱本國籍)之在學學子進行獎勵，第一類為高中職、公私立大專院校(含碩士班)學生，提出參與具體並與時俱進之特色研究與公益提案，鼓勵實踐公益理念與行動；第二類為經濟弱勢但表現卓越之高中職學生。

## 二、獎助名額暨金額

本活動依活動宗旨，分設二類別進行甄選，各類獎助金額及名額如下(註1)

類別	獎助金額(新台幣)	預計錄取名額
特色獎助類	每案獎助 10~20 萬元	20 名
卓越學子類	每名獎助 6 萬元	70 名
合計		90 名

註1：各類別擇優錄取，在獎助金總額不變之下，各類別可彈性調整錄取名額。

## 三、獎助對象及申請資格

每一申請人或團體，得於下列類別擇一申請：

### (一)特色獎助類

- 1.獎助對象：112學年度就讀國內高中職、公私立大專院校(含碩士班)之本國籍學生個人或團體。
- 2.申請資格：個人或團隊於下列任一領域，提出具創新視野、有助社會正向改變之「公益行動計畫」或「專業特色研究」，鼓勵實踐公益理念與行動

提案類別	說明
教育及社區發展	1. 教育領域、弱勢培力、多元文化、文化傳承及其他教育相關面向。 2. 地方創生、社區營造、社區服務及其他有助社區發展等。
環境永續行動	以環境永續發展為原則，含環保行動、環境保護、海洋保育、氣候變遷、自然生態等面向。
新興議題	以「銀髮關懷」創新服務、毒害防制及詐騙防制、金融科技等新興議題為報名主題。

3. 評選標準：

社會影響性	特色前瞻性	永續與大眾參與	計劃可執性
30%	25%	25%	20%

(二) 卓越學子類

1. 獎助對象：112 學年度就讀國內高中職之本國籍績優學生。

2. 申請資格：需同時符合下列二項條件者

(1) 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家庭之子女。

(2) 111 學年度下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 80 分或相對等第以上(註 2)，且操行無負面評語者。

3. 其他條件(可自由提供)：

(1) 二等親內具身心障礙/重大傷病，且檢附證明。

(2) 具備特殊身分者(原住民、新住民二代、身心障礙者)。

(3) 因新冠肺炎疫情 (COVID-19)，導致家庭經濟困難，且檢附證明。

註 2：成績單須載明達 79.5 分以上為準。高中一年級學生需檢附國中三年級下學期甲等以上成績證明。

四、申請方式

請至「國泰卓越獎助計劃」網站，連結報名網頁，一律採網路申請、網路上傳申請資料，最後「送出報名表」才算完成線上報名，請務必「自行檢核」確認完成線上報名。

**重要：**『響應環保，一律採線上報名，資料繳交，勿郵寄紙本資料，收到亦不受理』。

類別	共同申請資料	各類別另備文件
繳交方式	備審資料一律採「網路申請」以及「網路上傳」方式繳交	
特色獎助類	(1) 報名表(線上填寫)。 (2) 個資同意書(表格至網站下載) (3) 在學證明書或學生證正反面 (4) 身分證正反面。 (未成年者請檢附戶籍謄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必備資料：</li> <li>(1) 檢附<u>推薦信函</u>一份(線上作業)</li> <li>(2) 檢附<u>提案企劃書</u>(表格至網站下載)。</li> <li>◆ 自由檢附：其他輔助資料(如研究著作、專業證照、獲獎證明、個人作品等，有助佐證提案實踐能力之參考資料)。</li> </ul>
卓越學子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必備資料：</li> <li>(1) 檢附<u>成績單</u>。</li> <li>(2) 檢附<u>中低收、低收入戶證明</u>，由戶籍所在地之直轄市或縣市政府(鄉市區)核發。</li> <li>(3) <u>自傳</u>(表格至網站下載)。</li> <li>(4) 檢附<u>學校師長推薦函</u>一份。(線上作業)</li> <li>◆ 自由檢附：重要獲獎紀錄證明、其他佐證資料等。</li> </ul>

五、活動時程：各項時程將視實際作業保留調整權利，並於甄選網站上公告，不個別通知

類別	流程	受理 報名	評選		評審 作業	錄取 公告	頒獎
			面試通知	面試			
特色獎助		即日起~ 10/6 17:00	11/2	11/8~ 11/15	11/20~11/24	12/6	12/21
卓越學子			無	無			

## 六、評選作業

(一)各類組參與評選項目如下表

類別	書面審核	面試
特色獎助	√	√
卓越學子	√	×

(二)評選重點說明

類別	作業流程	
	書面評選	說明
特色獎助	針對計劃完整性、可執行性、經費合理性等及永續與大眾參與等項目進行評選。	邀請入選團隊進行面試。
卓越學子	針對不符宗旨、資料不全、經查證不符事實之申請者，逕行取消資格、不另通知，申請資料亦不退回。	無

(三)評選會議

- 1.初審作業：由各組面評委員召開，決議通過初審名單及名額。
- 2.複審作業：由全體甄選委員召開，決議錄取獎助名單及名額。

## 七、公告與獎助金頒發：

- (一)獲獎助名單將於國泰卓越獎助計劃網站公佈，同時以寄發獲獎通知至報名資料所留的 email、手機予申請人。獎學金請領、核銷方式，將於獲獎通知信中另行公告。
- (二)若未於期限內回覆錄取通知內所需資料，本會得以取消其獲獎資格。
- (三)本會舉行頒獎典禮(暫定 12/21)公開表揚並頒發獎狀與獎助金。

## 八、獲獎後執行成果檢核方式：

### (一)特色獎助類：

- 1.各提案需於得獎後，依執行進度定期回報並更新執行情況(含文字撰寫、照片、短片紀錄)，並定時於 FB 粉絲專頁公開成果，基金會得視實際需求進行事中訪查。
- 2.獲獎團隊需於 2024 年 7 月繳交研究/執行成果(具體日期另行通知)。
- 3.加碼獎金-「卓越紀實獎」：  
鼓勵獲獎的特色獎助得主，以影片和文章紀錄執行公益計劃歷程，獲獎者獎勵執行團隊 1-2 萬元整，由團隊代表領取。凡得獎者，於正式場合進行表揚，頒發獎狀及獎金。「卓越紀實獎」辦法，將於 2024 年 1 月公告。

### (二)卓越學子類：無需繳交

## 九、注意事項

- (一)常見問題及各項補充說明請參活動網站「2023 年國泰卓越獎助計劃」Q&A 專區，活動即時公告請參國泰卓越獎助計劃甄選網站與 Facebook 粉絲專頁。
- (二)特色獎助得獎提案欲二次申請者，於申請時明列出計畫新增項目或計畫延續差異說明並檢附執行成果報告書（或參加卓越紀實獎之成果影片/文章）。
- (三)請申請者儘早上網報名，以避免線上系統報名壅塞，影響報名權益。
- (四)申請者(未成年者包含其法定代理人，以下同)於參加本活動時，主辦單位因活動需求得搜集申請者個人資料，並依法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承諾以合理的技術及程序保護申請者個人資料與隱私。
- (五)本活動期間所拍攝有關文字、相片、錄影，主辦單位有權利用於平面、網路或電子媒體。
- (六)本活動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主辦單位之事由，致使申請者所登錄或上傳之資料有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等情形，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 (七)申請者請自行確認所填寫之資料均為正確，若因資料不全或錯誤至無法接收重要活動訊息者，主辦單位將不負任何責任。
- (八)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視需要修訂，並保留裁決、修改辦理之權利，各項修訂事宜將於網站上公告，不另行通知。